

证券代码：301026

证券简称：浩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6

## 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补选独立董事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9月19日披露了《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2025-043），独立董事孙自愿先生因个人职业发展规划因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担任的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孙自愿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于2025年9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建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董事会同意本次补选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刘建勇先生将同时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职务。

刘建勇先生的工作履历和专业水平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其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0日

**附件：**

刘建勇先生，1978.1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

现任中国矿业大学会计学系主任、会计硕士（MPAcc）学科负责人，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徐州市审计学会副会长，中国煤炭经济研究会审计分会理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建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建勇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